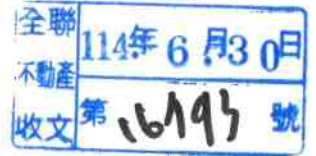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二樓

承辦人：林育維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2774

電子信箱：gx270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40127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函知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，若申請耐震弱層補強補助之建築物，使用執照之主要用途含有「農舍」字樣者，得認定為住宅使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4年6月11日國署住字第11411070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14年內政部法令函釋彙編第114041號，目錄第3組，編號第005號；網路網址：[http:// www .dbaweb.](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/Law_Query.aspx)

[tcg. gov.tw/taipeilaw/Law_Query.aspx](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/Law_Query.aspx)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

